



附件一缔约方在《京都议定书》之下的
进一步承诺问题特设工作组
第十二届会议
2010年6月1日至11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3
审议附件一缔约方在《京都议定书》之下的
进一步承诺

便利缔约方谈判的文件

主席的说明*

增编

排放量交易和基于项目的机制

本增编是关于排放量交易和基于项目的机制的决定草案案文，供附件一缔约方在《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进一步承诺问题特设工作组第十二届会议审议。它按照第 FCCC/KP/AWG/2010/3 号文件第 27(a)段编写。

* 本文件逾期提交，是因为附件一缔约方在《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进一步承诺问题特设工作组第十一届会议结束到第十二届会议开始之间的时间很短。

决定草案-/CMP.5 排放量交易和基于项目的机制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忆及《京都议定书》第六条、第十二条和第十七条，

[认识到发达国家缔约方应主要争取通过国内减排努力实现量化的限制和减少排放的承诺，][忆及第 2/CMP.1 号决定第 1 段，]

注意到附件一缔约方在《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进一步承诺问题特设工作组关于迄今为止各届会议的报告，

一. 清洁发展机制

二氧化碳的捕获和储存

备选 1:

1. 决定在第二个承诺期，与二氧化碳捕获和储存相关的活动不具备清洁发展机制之下的资格，因为国际一级尚有未决的关注和问题，包括：

- (a) 非永久性，包括长期绩效；
- (b) 衡量、报告和核实；
- (c) 环境影响；
- (d) 项目活动界线的界定；
- (e) 国际法问题；
- (f) 赔偿责任问题；
- (g) 发生促成更为依赖矿物燃料的意外负面鼓励的可能性；
- (h) 安全；
- (i) 缺乏储存地点渗漏所致环境损害和大气损害的赔偿保险办法；

备选 2:

2. 决定在第二个承诺期及其后各承诺期，与捕获和在地质构造中储存二氧化碳相关的活动应具备清洁发展机制之下的资格；

3. 请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作为建议提出将以上第 2 段所指活动列在清洁发展机制之下的模式和程序，以期就此事项向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

约》缔约方会议转交一项决定草案，供其[第七届][第八届]会议通过，包括涉及以下各项的模式和程序：

- (a) 非永久性，包括长期绩效；
- (b) 衡量、报告和核实；
- (c) 环境影响；
- (d) 项目界线的界定；
- (e) 国际法问题；
- (f) 赔偿责任问题；
- (g) 渗漏赔偿保险；
- (h) 意外不利结果的可能性；
- (i) 安全；

核能

备选 1:

4. 决定在第二个承诺期，与核设施有关的活动不具备清洁发展机制之下的资格；

备选 2:

5. 确认同时也是《京都议定书》缔约方的《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应避免将核设施产生的核证的排减量用于兑现其量化的限制和减少排放的承诺；

备选 3:

6. 决定在第二个承诺期及其后各承诺期，与核设施有关的活动，凡是在 2008 年 1 月 1 日当日或之后开始运行的，均具有清洁发展机制之下的资格；

7. 请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作为建议提出将以上第 6 段所指活动列在清洁发展机制之下的模式和程序，以期就此事向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转交一项决定草案，供其第七届会议通过；

标准化的基线

备选 1:

8. 就此问题没有作出决定

备选 2:

9. 决定就具体项目活动类型而言，为酌情增进清洁发展机制的环境完整性、效率和区域分布，标准化的基线应在国家或次国家各级用于确定额外性和计算排减量和清除量；

10. 请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作为建议提出界定、定期调整和使用以上第 9 段所指标准化基线的模式和程序，以期就此事项向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转交一项决定草案，供其第七届会议通过；

使用某些东道缔约方的项目活动产生的核证减排量

备选 1:

11. 就此问题没有作出决定

备选 2:

12. [[决定][鼓励]同时也是《京都议定书》缔约方的《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应]采取合理措施[，做到用于在第二个承诺期兑现其量化的限制和减少排放的承诺的所有核证的排减量的 10%是][使用][增加选择][从第一个承诺期开始以来，]在[最不发达国家][登记项目活动少于 10 个的缔约方]主持的项目活动产生的核证排减量；]

13. 请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从 2011 年开始在提交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年度报告中列入与以上第 12 段所指措施有关的行动的最新情况；

共同效益

备选 1:

14. 就此问题没有作出决定

备选 2:

15. 请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在项目活动登记和经常性评估中采取措施，以增进项目活动的共同效益的能见度；

折扣系数

备选 1:

16. 就此问题没有作出决定

备选 2:

17. 决定清洁发展机制之下的规定项目活动应产生相当于按照一个折扣系数调整的排减量或清除量的核证的水平;

18. 请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作为建议提出关于以上 17 段所指折扣系数的模式和程序, 以期就此事项向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转交一项决定草案, 供其第八届会议通过;

二. 联合执行

核能

备选 1:

19. 决定在第二个承诺期, 与核设施有关的活动不具备联合执行之下的资格;

备选 2:

20. 确认同时也是《京都议定书》缔约方的《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应避免将核设施产生的核证的排减量用于兑现其量化的限制和减少排放的承诺;

备选 3:

21. 决定在第二个承诺期及其后各承诺期, 与核设施有关的活动, 凡是在 2008 年 1 月 1 日当日或之后开始运行的, 均具有联合执行之下的资格;

22. 请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作为建议提出将以上第 21 段所指活动列在联合执行之下的模式和程序, 以期就此事项向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转交一项决定草案, 供其第八届会议通过;

共同效益

备选 1:

23. 就此问题没有作出决定

备选 2:

24. 请联合执行监督委员会在该委员会下的项目确定和经常性评估中采取措施, 以增进项目的共同效益的能见度;

三. 其他

结转(储存)

备选 1:

25. 决定对(排减)单位从第一个承诺期结转至第二个承诺期的限制, 应适用于这类单位从第二个承诺期及其后各承诺期结转至未来承诺期;

备选 2:

26. 决定不限制这类单位从第二个承诺期及其后各承诺期结转至未来承诺期;

用于发放配量单位/清除量单位的收益比例

备选 1:

27. 就此问题没有作出决定

备选 2:¹

28. 决定为协助特别易受气候变化不利影响[和/或受应对措施影响]的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支付适应费用, 就作出《京都议定书》附件 B 所定承诺的《公约》附件一所列每一缔约方而言, [第二个承诺期及其后各承诺期的][分配数量单位][清除量单位][分配数量单位和清除量单位], 应发放[0.5][2][8]%并转到适应基金专门账户, 然后才可以由该缔约方发放[这种][这几种]的剩余单位;

用于发放核证减排量的收益比例

备选 1:

29. 就此问题没有作出决定

备选 2:

30. 决定为协助《京都议定书》第十二条第 8 款所述特别易受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的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支付适应费用的收益比例, [在第二个承诺期及其后各承诺期]应增加到核证排减量的[x]%;

承诺期储备

31. 决定在第八届会议上审查并酌情修改第二个承诺期的承诺期储备的设计, 以支持排放量交易的有效运作, 为此除其他外应考虑到有关规则、模式、指南以及衡量、报告、核实和履约。

¹ 这个选项可能意味着需要修正《京都议定书》。

排放量交易

备选 1:

32. 就此问题没有作出决定

备选 2:

33. 决定帮助所有缔约方参加所有市场机制产生的单位的交易；

34. 决定帮助所有作出《京都议定书》附件 B 所定承诺的《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使用所有市场机制产生的单位兑现其量化的限制和减少排放的承诺。

35. 请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作为建议提出以上第 33 和 34 段所指措施的模式和程序，以期就此事项向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转交一项决定草案，供其在第八届会议上通过；

新的市场机制

备选 1:

36. 就此问题没有作出决定

备选 2:²

37. 决定设立新的基于市场的机制，该机制规定由缔约方自愿参加，反映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对全球缓解努力的净贡献，并接受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的领导和指导；

38. 请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作为建议提出以上第 37 段所指新的基于市场的机制的模式和程序，以期就此事项向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转交一项决定草案，供其在第六届会议上通过；

补充性

备选 1:

39. 就此问题没有作出决定

备选 2:

40. 决定，对于第二个承诺期，排放量交易和基于项目的机制造成的缔约方分配数量的增减额不得超过该缔约方量化的限制和减少排放的承诺的 30%。

² 这个选项可能意味着需要修正《京都议定书》。